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3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濮耐股份	股票代码	0022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艳鸣	张雷
办公地址	河南省濮阳县西环路中段	河南省濮阳县西环路中段
电话	0393-3214228	0393-3214228
电子信箱	pengyanming78@gmail.com	zhangleizmx@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与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制、生产和销售定型、不定形耐火材料,功能耐火材料及配套机构,并承担各种热工设备耐火材料设计安装、施工服务等整体承包业务。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四大产品类别:(1)功能性耐火材料,包括闭塞水口类、三大件类、海砂类及透气砖类;(2)定型耐火材料,包括钢包砖类、碱性制品类;(3)不定形耐火材料,包括酸料类、冲击板及挡渣板类、电炉顶类;(4)其他类。上述产品主要应用于钢铁、建材、有色金属、铸造、电力及石化等涉及高温领域的行业。图片如下:

产品板块	产品类别	主要用途
功能性耐火材料	滑板水口类	连铸用功能耐火材料,主要用于控制钢水流量、导流钢液、净化钢液。
	三大件类	钢铁连铸用功能耐火材料,起到控制流量、保温、防氧化、防飞溅、导流钢液、均匀钢液的成分和温度的作用。
	座砖类	主要配合透气砖、水口砖等产品使用,以达到保护透气砖、水口砖的目的。
	透气砖类	主要用于通过该产品向钢水容器内喷吹气体,以达到搅拌钢液促使钢液温度和成分更加均匀的目的。
定型耐火材料	钢包砖类	用于盛装、转运高温钢水的普通钢包、炉外精炼钢包等各种钢包容器的工作层,与高温钢水、熔渣直接接触,需要承受热冲击和高温钢水的机械磨损以及高温液态熔渣的化学侵蚀等。
	碱性制品类	主要用于水泥回转窑和RH真空炉时。
不定形耐火材料	散料类	用于各种工业窑炉、钢包和中间包永久村、出铁沟等部位。
	冲击板及挡渣板类	中间包内设置的各种功能件,主要用于保护包底,促使各种夹杂物上浮,稳定中间包内流场。
	电炉顶类	电弧炉冶炼时上方加盖的炉盖。
其他类	其他产品	和各类主产品配合使用。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及其子公司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镁砂、铝矾土、棕刚玉、白刚玉、莫来石及石墨等大宗原料,由于上述原材料采购量较大且占公司相关产品的成本比重较大,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并不断推动集团化采购,公司采购管理周主要负责集中采购与监督科导各分子公司的采购工作,汇总分子公司的原材料需求年度计划,采购工作主要采用招标、询价比价、竞争性谈判等方式进行,按照生产安排、价格波动趋势安善完成原材料采购工作。

(2)生产模式

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按照公司国内营销部、海外营销部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来制定生产计划,技术中心、采购供应部按照相关产品要求按照相关流程及时提供所需的图纸、配方及原材料,最终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发货或提供服务。依靠"以销定产"模式,将有效控制原材料的库存量及采购价格,有利于满足客户的定时化要求,亦有利于生产计划与产能的合理匹配。

(3)销售模式

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模式为:一是单独销售,即按照产品销售的数量计价;另一种是整体承包,即耐火材料企业承包整条或部分钢铁生产线,每年按钢材的产量进行结算。与单独销售模式相比,整体承包模式促使耐火材料企业有充分的动力去研究开发符合客户需求、性能更佳及市场前趋势的产品与服务,有利于促进供求双方形成互利共赢的利益共同体。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整体承包产品销售收入为131,728.10万元,同比上升了16.73%;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6.80%。随着下游客户供给侧改革的深入,市场集中度的提高,公司基于技术、产品与品牌的优势,为钢铁企业提供了个性化、定制化服务,随着整体承包模式的比重的提高,亦有利于促使公司增强客户粘性,为公司带来一定程度的利润水平的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2017年耐火材料行业较往年景气度明显回升,首次超过主要下游钢铁行业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全面取缔"地条钢"的工作收得明显成效,钢铁行业整体盈利能力持续好转,有利于耐材制品的涨价和回款家提升,其次随着国家持续加强环境整治,全国各地停产限产情况严重,耐材行业中小型企业已经被加速淘汰,市场集中度被提升的趋势明显。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动下,公司作为国内耐火材料制造业的龙头企业,在上半年逆步向导至下游行业,为耐材企业打开了盈利空间。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温工业用耐火材料系统解决方案的服务商,为国内耐火材料行业龙头企业,公司客户涵盖国内外钢铁、水泥、玻璃、有色等领域,目前公司所拥有国家级研究开发机构1家,省级研究开发机构2家,公司拥有以耐火材料为主的北京科技研发中心和以应用型研究开发为主的濮阳技术中心双技术研发中心,除在国内或有36个办事处外,还在马克兰、美国、俄罗斯、韩国、印度等国家设有9个分子公司或办事处,拥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全球化的营销能力及深厚的市场基础。

4.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814,626,707.79	2,338,540,787.41	20.36%	2,793,734,99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88,503.68	-184,947,345.49	112.00%	84,636,45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634,050.04	-188,258,198.20	124.77%	67,752,56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92,770.92	175,894,290.46	-25.36%	-87,601,439.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114.29%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114.29%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7.45%	8.38%	3.3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4,778,209,574.42	4,679,894,724.85	2.10%	5,154,854,96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9,884,288.49	2,352,492,599.58	0.31%	2,567,882,905.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5,823,092.87	653,579,702.91	760,212,193.41	825,011,71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79,268.53	21,217,144.18	-14,600,519.13	-19,007,38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971,724.99	21,312,520.69	-14,379,049.23	7,728,85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318.29	51,149,568.07	-31,056,494.09	112,679,015.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3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5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百宽	境内自然人	16.12%	143,495,093	112,780,086	质押	110,910,000
刘百春	境内自然人	11.65%	103,742,266	0	质押	93,800,000
郭志彦	境内自然人	10.14%	90,296,804	67,722,603	质押	80,619,998
郑化铃	境内自然人	2.28%	20,260,538	14,107,783		
刘跃军	境内自然人	2.12%	18,895,400	18,895,400	质押	4,500,000
向敏	境内自然人	1.95%	17,386,278	0	质押	11,266,06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2%	15,293,200	0		
钟建一	境内自然人	1.65%	14,730,089	0		
史绪波	境内自然人	1.58%	14,085,025	0		
刘百庆	境内自然人	1.30%	11,596,29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百宽、刘百春、刘百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成员。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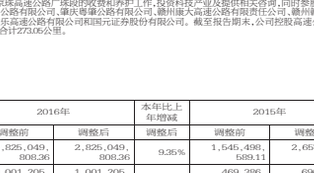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2濮耐01	112170	2018年04月12日	22,621.9	5.80%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濮耐01	112255	2020年07月22日	30,000	5.88%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支付了公司债券"12濮耐01"自2016年4月12日至2017年4月11日期间的利息(含税)共计1,312.00万元;2017年7月24日支付了公司债券"15濮耐01"自2016年7月22日至2017年7月21日期间的利息(含税)共计1,764.00万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1)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出具了《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与2016年信用评级结果保持一致。详见2017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2)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出具了《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与2016年信用评级结果保持一致。详见2017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48.24%	48.12%	0.12%
EBITDA全部债务比	14.94%	-1.55%	16.49%
利息保障倍数	1.73	-2.02	185.6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是公司流程机遇与挑战的一年。一方面下游钢铁行业的蓬勃复苏,为公打新市场和提升利润创造了良好时机,但另一方面二季度开始原材料价格的暴涨,又极大考验了公司在原料采购、资金筹措、库存管理以及配方转换方面的应对能力。在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成功在了原材料价格暴涨的压力,积极推动与重要客户的关系,较好的控制了各项业务成本。但比较遗憾的是由于缺乏对配分客户管理的重视,以及对个别资金管控方面的不严密,公司四次遭遇大客户破产重整,导致一次性计提损失3,772.48万元,以及几乎失掉公司资金,导致计提资产减值1,077.06万元。综合上述主要方面的业绩亮调,以及重大的营业外损失,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1,462.67万元,同比增长了20.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18.85万元,同比增长了112%。以下分业务板块概述2017年度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一)钢铁材料事业部

报告期内,公司钢铁事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250,928.07万元,同比增长21.30%。在国内粗钢产量保持平稳、钢材价格强劲反弹的情况下,公司国内营销部以推动涨价和提拆回款为重心,稳定销售,加强回款,控制风险,积极调整客户结构,明显规避了多家重要客户的大额欠款问题,已有序退出小额低质客户,针对优质低信的客户实施发货控制,主动杜绝长期大额欠款。在国内钢铁行业高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大比例提高应收票据金额,同时将重点发展用票据结算的客户群,以期在提高产品销售利润的同时,有效降低了应收款的坏账风险。公司海外营销部2017年面临多重压力,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造成产品价格和交货期受幻不定,国际市场竞争力下降;美元兑人民币大幅贬值,导致公司出口结算的汇兑损失加大,在国际市场同质不利的形势下海外营销部通过加大传统优势客户的维护和市场开发深度,积极开拓新兴市场适品加深,最终,纳产改善出等获得了部分国家钢铁企业的新订单,使得公司海外销售规模及收入保持了良好状态。

(二)环保材料事业部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事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33,531.71万元,同比增长23.00%。2017年水泥行业受多地区环保治理、矿山治理、煤炭以及烧蜂运输等因素影响,水泥产量下降,价格回升,据统计2017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23.16亿吨,同比下降0.2%。由于郑州铝威和郑州汇特部分客户是中小企业,受国家去产能、环保治理等因素影响较大,拖累了经营业绩;同时上游铁质原料涨幅巨大,进一步增大了生产成本,在将成本转嫁至下游的效果和幅度上不及预期,市场开拓难度明显增加。环保材料事业部在面对上下游双重压力情况下,努力保持平稳发展,郑州铝威和郑州汇特本年度净利润出现下降,但维持了营业收入的中等幅度增长。

(三)原材料事业部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事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45,114.09万元,同比大幅上涨325.23%。由于国家环保整治力度的进一步加强,同时铁质原料主产地海城市停止发放许可,一些不达标的中小厂家停产,导致年内各种铁质原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原材料事业部审时度势,铁质原料采供中心在暴涨前储备了大量铁质原料,有效降低了公司采购成本,增加了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生产运行需要。2017年公司镁砂铁砂、板刚玉等产品生产稳定,技术水平大幅提高,收入和利润均大幅增加。公司目前已通过增资和受让股份实现控股新疆秦翔,新疆秦翔镁铁基地、加工基地、矿山、隧道、道路建设等前期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原材料板块盈利能力。

上述分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数据为保持连贯性及可比性,未剔除事业部分部间交易收入。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功能性耐火材料	789,759,730.00	319,822,564.78	40.50%	10.95%	16.89%	2.06%
定型耐火材料	1,075,695,677.55	256,109,596.12	23.81%	27.57%	25.61%	-0.37%
不定型耐火材料	751,444,863.37	226,606,407.49	30.16%	19.89%	24.12%	1.03%
其他类	197,726,436.87	33,265,760.09	16.82%	26.13%	-18.68%	-9.2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元/%)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同比增长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814,626,707.79	2,338,540,787.41	20.36%	产品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分别增加和上涨
营业成本	1,978,822,380.31	1,637,570,160.69	20.84%	产品销售量和原料价格分别上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88,503.68	-184,947,345.49	112.00%	上年同期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自2017年1月1日,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1.其他收益 2.营业外收入	1.11,562,763.93 2.-11,562,763.93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1.2017年营业外支出 2.2017年营业外收入 3.2017年资产处置收益 4.2016年营业外支出 5.2016年营业外收入 6.2016年资产处置收益	1.-1,135,391.55 2.-1,103,639.33 3.-31,752.22 4.-1,211,925.78 5.-2,118,879.23 6.906,953.45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11月1日分别取得洛阳索莱特和新疆秦翔的股权,该业务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具体情况如下表: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洛阳索莱特	2017年11月3日	3,000,000	68.10	增资	2017年11月1日	取得控制权	0	-85,768.97
新疆秦翔	2017年11月18日	37,315,100	52.49	增资及受让	2017年11月1日	取得控制权	0	-179,887.69

(4)对2018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1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8年3月26日上午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现场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亲自参会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刘百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出认真讨论,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年度报告》,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23)。

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年度报告》部分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项资金安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高度重视,立刻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进行资金管理风险自查,本发现其他此类资金安全风险情况,同时制定了整改措施并已得到贯彻执行。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及相关资金使用安排,拟定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后认为: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原激励对象赵艳坤、李运龙、何超达、郭东、冯浩杰、申俊明、徐兵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七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40万股,回购价格为3.08元/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2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8年3月26日上午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现场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亲自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志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出认真讨论,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年度报告》,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23)。

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年度报告》部分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已离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后认为: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原激励对象赵艳坤、李运龙、何超达、郭东、冯浩杰、申俊明、徐兵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七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40万股,回购价格为3.08元/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后认为: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鉴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一个解锁期所设定的公司层面解锁条件未达到,公司拟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66.48万股,回购价格为3.08元/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4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已离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赵艳坤、李运龙、何超达、郭东、冯浩杰、申俊明、徐兵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8.40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时,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到,同意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366.48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396.88万股,回购价格为3.08元/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7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详见《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为440人,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1,45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1,241.50万股,预留208.50万股。

2.2017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详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3.2017年4月22日至2017年6月3日,公司对拟激励对象进行内部公示。

4.2017年5月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进行调整的议案》,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调整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940人调整为835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不变,仍为1,450万股。

5.2017年5月6日,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公司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6.2017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详见《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7.2017年6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详见《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835人调整为616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1,450万股调整为1,154.1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为945.60万股。

8.2017年6月20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对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详见《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

9.2017年6月20日,公司已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61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945.60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6月6日,上市日为2017年6月26日。详见《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10.2018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从激励对象已离职,且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能达成,本次拟回购注销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95.88万股,回购价格为3.08元/股。

二、本次回购原因、数量、价格及授权

1、回购原因

(1)被激励对象已离职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激励对象离职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由公司回购注销"及"第十四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的"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除本激励计划另有规定外,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但根据本激励计划需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除外"的相关规定,公司原激励对象赵艳坤、李运龙、何超达、郭东、冯浩杰、申俊明,依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40万股。

(2)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需满足设定的当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绩效考核解锁条件方可解锁对应数额的限制性股票,若当期解锁条件未达成,则公司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激励对象购买价格回购当期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一个解锁期所设定的公司层面解锁条件未达到,相关说明如下: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解锁条件	第一个解锁期所设定的公司层面解锁条件是否达到的说明
以2016年扣除商誉减值后的净利润4,247.74万元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以2016年营业收入233,854.08万元为基数,201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	公司2017年净利润为4,663.41万元,以2016年扣除商誉减值后的净利润4,247.74万元为基数,增长率为9.79%,低于50%;2017年营业收入为281,462.67万元,以2016年营业收入233,854.08万元为基数,增长率为20.36%,高于10%。2017年净利润未达到解锁条件。

2.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

(1)回购数量

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包括两部分:一是回购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赵艳坤、李运龙、何超达、郭东、冯浩杰、申俊明、徐兵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9.40万股限制性股票;二是回购因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366.48万股限制性股票,两项合计395.88万股,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总数的41.87%,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2)回购价格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3.08元/股,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尚未发生《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九章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第十四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中需要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授予价格和回购价格的情形。

3.股东大会授权

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赵艳坤、李运龙、何超达、郭东、冯浩杰、申俊明、徐兵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9.40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时,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到,同意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366.48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授权,公司将按照授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395.88万股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化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240,285,731	26.99%	-3,958,800	236,326,931	26.66%
股权激励限售股	9,456,000	1.06%	-3,958,800	5,497,200	0.62%
二、无限